

2022 年度农业生产救灾资金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该项目总资金 60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17 万元，省级资金 87 万元，项目执行资金 604 万元，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共设 13 项，其中完成绩效目标 12 项，分别为数量指标 4 项，质量指标 3 项，成本指标 1 项，经济效益指标 1 项，社会效益指标 2 项，生态效益指标 1 项，可持续指标发展 1 项，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 1 项。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为完成的绩效 1 项为时效指标，指标值为 2022 年 11 月底拨款到位，实际拨付资金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该项目涉及面大，在实施过程中环节多，项目申报、审批程序复杂，导致拨款时间较为滞后。

2、2022 年我市遭遇 7 月雷雨大风、8、9 月高温干旱天气，

灾害多发，全市农作物受灾面积大，但救灾资金有限，不能满足所有受灾主体和农户的需求。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整改措施

下一步我们将加快工作进度，及时拨付剩余项目资金，整理完善项目资料。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见附件：2022 年度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2022 年 7 月 26 日，我市突然出现雷雨大风、短时强降雨等强对流天气，全市农作物受灾面积 5.0 万亩，成灾面积 1.77 万亩，绝收面积 0.23 万亩。8 至 9 月，我市出现持续高温干旱天气，降雨量比常年少 63%，35℃ 以上高温日数高达 31 天，为有气象记录以来第二高值，据 9 月 5 日统计，全市农作物受灾面积 8.531 万亩，成灾面积 1.733 万亩，绝收面积 0.2164 万亩。灾情出现后各级领导和技术专家多次到我市调查了解灾情，指导抗旱工作，并拨付救灾资金支持我市抗灾工作。

根据上级资金管理要求，通过使用救灾资金，达到支持农业受灾地区恢复农业生产，扩大我市秋冬种小麦、油菜面积，保障

全年农业生产稳定的整体目标。我们根据项目实施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绩效目标（见附件）。

2、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总资金 60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17 万元，省级资金 87 万元。我们制定了《广水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中央及省级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使用方案》，经局党委会研究同意，并上报市政府常委会研究同意，项目资金实行整合使用，使用方向主要用于恢复和发展农业（种植业）生产，资金用于三个方面：一是 200 万元用于采购小麦、油菜等秋冬播生产种子，补贴 2022 年秋冬种重点区域的经营主体和种植农户，资金指标分配到各镇办，由各镇办按有关程序自行采购。二是 200 万元招标采购复合肥，补贴 2022 年秋冬播重点区域的经营主体和种植农户。三是 204 万元主要用于对农业受灾损失较重的农户和经营主体有效抗灾救灾及开展秋冬种生产进行补贴。

项目资金按照资金使用方案全部落实到位。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农业农村局领导高度重视项目自评工作，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经局党委会研究同意，上报市政府批准。项目实施完成后，局组成自评小组，指定专人负责项目自评工作，对照前期设定的绩效目标，逐项开展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报主要领导审核同意。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总资金 60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517 万元，省级资金 87 万元，项目执行资金 604 万元，执行率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支持秋冬种面积指标值 2 万亩，实际完成值 2.34 万亩，采购种子指标值 32.3 万公斤，实际完成值 32.8 万公斤，采购肥料指标值 588 吨，实际完成值 666 吨，支持经营主体指标值 60 个，实际完成值 89 个。

质量指标：种子采购发放率、肥料采购发放率、受灾主体发放率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均为 100%。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间指标值为 2022 年 11 月底，实际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4 月。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涉及面大，在实施过程中环节多，项目申报、审批程序复杂，导致拨款时间较为滞后。

成本指标：总成本指标值为 604 万元，实际完成值 604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该项目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值为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保持稳定，灾情农业生产秩序恢复，实际完成情况为我市农民种粮积极性高涨，小麦、油菜播种面积比上年扩大，农业生产秩序得到恢复。

生态效益：该项目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值为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实际完成情况为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我市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灾群众满意度指标值为 85%以上，我们通过走访座谈和电话了解，受灾群众满意度实际满意度为 90%以上。